

共青团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粤松院团发〔2022〕13号

关于开展2021-2022学年学生社团挂靠单位和指导老师认定工作的通知

全校各单位、各学生社团：

为进一步规范学生社团管理工作，保障学生社团合法权益，健全和完善学生社团运行机制，促进学生社团与挂靠单位（即业务指导单位）紧密联系，充分发挥指导老师对社团的指导作用，根据《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社团管理办法》和上级主管部门有关规定，校团委将组织开展学生社团挂靠单位和指导老师认定工作，现将具体工作通知如下：

一、工作时间

2022年3月29日——4月8日

二、工作对象

本次挂靠单位和指导老师认定工作主要针对已经正式注册并在校团委备案的学生社团（名单见附件1）。

三、工作内容

（一）挂靠单位认定

1. 原挂靠在校团委的学生社团

根据校团委和上级主管部门的最新规定，目前挂靠在校团委的学生社团，原则上均需调整到校内其他职能部门、二级学院、学校（部、中心）党组织或校内学术科研机构。

2. 挂靠在其他单位的学生社团

学生社团结合自身定位、特点及发展规划，有调整挂靠单位及指导老师需求的，可按照本通知具体要求，重新确定挂靠单位、指导老师。

（二）指导老师认定

1. 已聘任指导老师的学生社团

学生社团指导教师应为本校在职在岗教职工，具备较强的思想政治素质、组织管理能力和与社团发展相关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丰富，热心公益事务，具有奉献精神，关爱学生成长。思想政治类社团和志愿公益类社团指导教师须为中共党员。原则上每名指导教师最多指导 2 个社团。

2. 未聘任指导老师的学生社团

按照相关规定，学生社团至少要聘任 1 名在校教师担任本社团指导老师，如会员人数较多或因其他特殊需要，可设 2 名指导教师。目前，仍有部分学生社团未明确具体指导老师，须按通知要求聘任指导老师。

四、工作流程

（一）学生社团申请

学生社团结合本社团实际情况，统一填写《学生社团挂靠单位和指导老师认定申请表》（见附件2）。

（二）原挂靠单位及指导老师审核

学生社团开展挂靠单位和指导老师调整工作前，需要征得现挂靠单位及指导老师的知情和同意，并在《学生社团挂靠单位和指导老师认定申请表》上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后，学生社团方可继续开展后续工作。

（三）拟挂靠单位及指导老师审核

学生社团取得原挂靠单位及原指导老师同意后，需要自行联系拟挂靠单位及新指导老师。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拟挂靠单位和拟聘指导老师需在《学生社团挂靠单位和指导老师认定申请表》上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

（四）校团委审批与公示

学生社团须在工作时间内，将《学生社团挂靠单位和指导老师认定申请表》（详见附件3，可附相应补充材料）交至校团委大学生社会团联合会办公室（平字楼104）。待校团委审核通过后，将在全校范围内公示学生社团挂靠单位和指导老师相关情况。

五、挂靠单位职责

（一）挂靠单位是学生社团第一责任单位，挂靠单位党政负责人对该社团负主要管理责任；

(二) 挂靠单位应为挂靠社团开展活动提供一定的支持，如活动场地、设备设施等。

(三) 挂靠单位应对挂靠社团的组织建设与日常活动进行指导与监督，如指导老师的遴选等。

(四) 挂靠单位具有对挂靠社团开展常规活动进行审核和监督的权力。具体如下：

- 1、审核各类财务报销单据；
- 2、审核赞助费管理及经费使用；
- 3、审核社团日常活动。

(五) 学生社团换届时，挂靠单位按照《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社团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对挂靠社团的主要负责人提出建议人选，经社团全体会议选举产生新的社团负责人，人选需由挂靠单位签字确认。

(六) 社团负责人出现违纪情况或其它违反《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社团管理办法》的情况，挂靠单位可免除该负责人职务，特殊情况下可向校团委备案后直接任命新的社团负责人并在学生社团联合会记录存档。

六、指导老师职责

(一) 社团指导老师须本着对社团工作认真负责的原则，指导学生社团发展建设，把握学生社团发展正确方向。

(二) 社团指导老师要积极参与学生社团的建设和管理，指导社团的学生负责人制定社团章程、规章制度、工作计划、工作重点及学期工作总结等，为学生社团的发展提出意见。

(三) 社团指导老师应每学期对学生社团负责人进行能力和思想品德考核，协助团委选拔培训思想政治素质过硬、有能力的学生社团负责人。

(四) 社团指导老师应定期对社团全体成员开展培训活动，且每学期至少开展 1 次此类活动，以保证社团的健康发展，保证社团活动的质量。

(五) 社团指导老师应指导学生积极参与各级各类课外活动，应帮助社团解决各种技术难题、组织难题和资金难题等，必要时可向校团委寻求帮助。且每学期至少组织学生社团承办和开展符合社团特点、丰富校园文化生活的社团活动 2-3 次。

(六) 社团指导老师有权监督活动中的经费使用及对学校财产保护，并要求社团负责人定期向挂靠单位、学生社团联合会及社团全体成员汇报经费及物资使用情况。对会费使用、赞助活动进行监督。

七、注意事项

(一) 按照上级有关规定，学生社团有且应当只有 1 个明确的业务指导单位，业务指导单位应是与社会业务相关的校内职能部门、二级学院、学院（部、中心）党组织或校内学术科研机构。

(二) 原则上学生社团指导老师管理权限应归属于挂靠单位，且指导老师所擅长领域应与学生社团类型相关，能切实指导学生社团日常工作。

联系人：张啸杰 尹琦婷

联系方式：6501621

附件：1.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学生社团统计表
2.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社团挂靠单位和指导老师认定申请表
3.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社团指导老师聘任审批表

共青团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2 年 3 月 29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团委办公室

2022 年 3 月 29 日印发

附件 1: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学生社团统计表

序号	社团类型	社团名称	现挂靠单位	成立时间	指导老师	指导老师所在单位
1	志愿公益类	校青年志愿者协会	校团委	2002 年 6 月	尹琦婷	团委
2		勤工助学服务中心	学生工作部	2007 年 4 月	马韶晖	学生工作部
3		电气工程学院青年志愿者协会	电气工程学院	2000 年 6 月	罗远宁	电气工程学院
4		机械工程学院青年志愿者协会	机械工程学院	2001 年 3 月	梁启红	机械工程学院
5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青年志愿者协会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2015 年 6 月	丘志勇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6		经济管理学院青年志愿者协会	经济管理学院	2001 年 3 月	池媛茜	经济管理学院
7		消防志愿者协会	校团委	2016 年 11 月	陈金华	党政办公室
8		外语商务学院青年志愿者协会	外语商务学院	2001 年 3 月	史晓溪	外语商务学院
9	自律互助类	学院宿舍管理委员会	学生工作部	2005 年 10 月	杨丽	学生工作部
10		大学生心理健康协会	校团委	2004 年 3 月	占丹玲	学生工作部
11		膳食监督管理委员会	总务后勤处	2004 年 6 月	陈晨光	总务后勤部
12		职业发展协会	校团委	2004 年 3 月	马伟洪	招生与就业指导中心
13	思想政治类	易班学生工作站	学生工作部	2018 年 9 月	杨丽	学生工作部
14		大学生道德自律协会	校团委	2007 年 10 月	程芳	马克思主义学院
15		法律协会	校团委	2007 年 8 月	莫昌建	公共课教学部

16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研究会	校团委	2008年9月	陈望梅	马克思主义学院
17		外语商务学院党章学习小组	外语商务学院	2016年9月	史晓溪	外语商务学院
18		经济管理学院党建联合会	经济管理学院	2018年6月	赖韦珍	经济管理学院
19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党章学习小组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2015年11月	杨柳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20		机械工程学院党章学习小组	机械工程学院	2013年10月	潘立业	机械工程学院
21		电气工程学院党章学习小组	电气工程学院	2008年9月	罗远宁	电气工程学院
22	学术科技类	工程管理协会	经济管理学院	2013年9月	黎小龙	经济管理学院
23		会计协会	经济管理学院	2012年9月	杨浩	经济管理学院
24		市场营销协会	经济管理学院	2003年5月	袁颖、滕艳云	经济管理学院
25		人力资源管理协会	经济管理学院	2015年9月	吴翠	经济管理学院
26		电子商务协会	经济管理学院	2003年5月	杨敏	经济管理学院
27		物流协会	经济管理学院	2012年3月	陈春李	经济管理学院
28		行政管理协会	经济管理学院	2015年6月	丁治文	经济管理学院
29		电脑科技协会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2017年1月	杨柳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30		创艺设计协会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2015年9月	曾庆宇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31		3D创客工作室	机械工程学院	2016年1月	吴卫萍、刘旭	机械工程学院
32		工业机器人协会	机械工程学院	2013年10月	李嫻	机械工程学院
33		工业设计协会	机械工程学院	2004年4月	张沈宁	机械工程学院

34		数控技术协会	机械工程学院	2011年1月	郑绍芸	机械工程学院
35		汽车协会	电气工程学院	2014年12月	孔军廷	电气工程学院
36		楼宇协会	电气工程学院	2013年9月	蓝乙林	电气工程学院
37		电子协会	电气工程学院	2000年6月	欧阳明星	电气工程学院
38		PLC协会	电气工程学院	2008年5月	李胤昌	电气工程学院
39		电信协会	电气工程学院	2010年6月	黄晓林	电气工程学院
40	文化体育类	馨兰秘书事务所	外语商务学院	2014年9月	杨洪兰	外语商务学院
41		商务英语协会	外语商务学院	2013年4月	李之松	外语商务学院
42		旅游英语协会	外语商务学院	2014年1月	邓美云	外语商务学院
43		国际商务协会	外语商务学院	2017年6月	董森宝	外语商务学院
44		学院读者协会	图书馆	2005年10月	张辉	图书馆
45		松山广播台	校团委	1999年11月	张啸杰	团委
46		英语俱乐部	校团委	2001年3月	刘金华	外语商务学院
47		大学生艺术团	校团委	2004年1月	尹琦婷	团委
48		摄影协会	校团委	2000年10月	张少丰	党政办公室
49		书画协会	校团委	1999年9月	王影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50		NT动漫协会	校团委	2006年12月	李媛媛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51		棋牌协会	校团委	2004年9月	余海林	马克思主义学院
52		魔术协会	校团委	2016年10月	刘金华	外语商务学院

53	足球协会	校团委	2000年10月	岁卫星	总务后勤部
54	篮球协会	校团委	2002年1月	张裕中	公共课教学部
55	排球协会	校团委	2007年9月	杨志友	公共课教学部
56	网球协会	校团委	2007年9月	张裕中	公共课教学部
57	羽毛球协会	校团委	2000年11月	邓凤辉	组织宣传统战部
58	乒乓球协会	校团委	2000年11月	张景春	公共课教学部
59	武术协会	校团委	2001年9月	吴林国	外语商务学院
60	轮滑协会	校团委	2008年8月	邓凤辉	组织宣传统战部
61	全媒体中心	组宣部	2016年5月	吴楠璐	组织宣传统战部

附件 2: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社团挂靠单位和指导老师 认定申请表

社团名称		社团类别	
社团负责人姓名		社团负责人 联系方式	
挂靠单位名称		指导老师姓名	
是否调整挂靠单位		是否调整指导老师	
如需调整具体原因			
指导老师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挂靠单位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拟聘指导老师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拟挂靠单位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校团委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注: 请社团负责人收集新旧挂靠单位签字盖章后将此表交平字楼 104 办公室留存

校团委 2022 年制

附件 3: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社团指导老师聘任审批表

拟指导社团名称					照片
社团 指导 老师 简介	姓名		性 别		
	专业		出生年月		
	职称		电 话		
	爱好、特长				
	自述本人指导该社团的优势。				
个人签名	我已阅知学校有关社团相关管理规定，愿意申请指导该社团。				签名：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聘用期 (学院团委填写)	年 月 至 年 月				
学校团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1. 所在单位一栏，为应聘教师所在单位，如学生工作部、外语商务学院等，意见须由党组织负责人填写。2. 聘用期由学校团委确定聘任后再由学校团委统一填写。

3. 此表一式三份，学校团委、挂靠单位、指导教师本人各保留一份。